**调整华宁县城镇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众参与信息公示**

为促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依据《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办法（试行）》（云发改投资〔2013〕1545号）、《玉溪市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重大决策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玉办发[2015]52号）等文件要求，需开展“调整华宁县城镇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公众参与，征求公众意见，特发表本信息公告。您对项目若有什么意见或建议，请参与公众调查，谢谢您的支持！

**一、项目概况**

1.决策事项名称：调整华宁县城镇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标准

2.概况：为提高华宁县城区及乡镇道路停车泊位使用效率，规范停车秩序，相对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停车需求，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对本项目进行相关设备设施建设的投资，现所有日常运作管理、收费、维护均由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着力构建城市级停车信息服务平台，以停车数据和车主数据为载体，建立一套实时、共享、全城域停车大数据云平台，全方位打造停车信息产业链。

3.拟定收费范围：华宁县县城及各乡镇。

4.拟定收费标准：

（1）收费车辆类型

小型车:核定载客11人以下(含11人)的客车和1000千克以下的货车;大型车:核定载客数12人(含12人)以上的客车、 核定载质量 1000 千克(不含1000 千克)以上的货车。收费车型（包括小型车、大型车）如占用 1 个停车泊位的按 1 个计算收取，占用2个及以上停车泊位的按实际占用停车泊位个数计算。

（2）城市道路临时停车泊位路段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区域 | 收费路段 | 收费时段及标准（8:00-22:00） |
| 停放首 30分钟以内（含30 分钟） | 30 分钟以上至一小时内 | 1 小时后 | 单日收费时段内累计收费上限 |
| 宁州街道、盘溪镇、青龙镇、华溪镇 | 智能收费路段（安装智能停车设备） | 免费 | 3 元/车位 | 1 元/小时 ·车位 | 单个停车泊位单次累计收费不超过10 元 |
| 人工收费路段（未安装智能停车设备） | 免费 | / | / | 3 元/次 · 车位 |
| 说明：车辆在连续停放时段内仅以停放的首30分钟（含30分钟）作为免费时段。停车费用收取以1小时为1个计时单位，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 |

（3）其余类型收费标准

实行政府指导价，下浮不限。具体收费标准由收费主体单位报行业主管县交通运输局备案，由县交通运输局报县发改局备案后执行。

|  |  |
| --- | --- |
| 类型 | 收费时段及标准（8:00-次日8:00） |
| 公共文化、交通、体育、旅游景区、教育等配套建设的公共停车场（库、泊位），具有垄断经营特征停车场（库、泊位） | 单个停车泊位起步价不超过 3 元/车次 ，单日收费时段内累计收费上限不超过 10 元 |
| 政府投资建设（设立）的公共停车场（库、泊位） |
| 住宅小区公共区域不具备业主与物业服务企业、停车服务企业协商议价条件的停车设施 |
| 说明：住宅小区公共区域如具备业主与物业服务企业、停车服务企业协商议价条件的 ，则不在此收费规定范围内。 |

**二、项目责任单位**

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

**三、社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

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3月委托玉溪永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开展社会风险评估工作。承担社会风险评估的单位根据国家的有关法规、技术导则、标准等开展社会风险评估工作，通过公告公示、走访群众、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评估项目可能带来的社会影响，根据预测的主要不利影响，提出保护对策和减缓措施，并编制社会风险评估报告。

**四、社会稳定风险调查的目的：**

重点围绕项目实施的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可控性等方面开展调查，充分听取、全面收集群众和各利益相关者对本项目的态度、意见、建议和诉求。通过调查、整理分析群众诉求和风险因素，找出化解风险、解决问题的措施。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对象**

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包括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公示方式：华宁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网（网址http://www.huaning.gov.cn/hnxzfxxgk/jgjg3448/）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在了解本项目有关情况后，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其它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承担社会风险评估单位、负责社会风险评估审核的政府主管部门提交相应正式意见。

**七、公示周期**

公示时间：2024年05月27日～2024年06月07日

本次征求意见时间从公告日起10个工作日。

**八、意见反馈联系方式**

项目责任单位：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晓伟 联系电话：18087791153

电子邮箱：815130248@qq.com

 第三方评估机构：玉溪永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新 联系电话：17787724693

电子邮箱：965621393@qq.com

 云南宁徽睿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7日